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文件

粤扶办〔2016〕74号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转发省财政厅关于 下达 2016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 资金（扶贫培训方向）的通知

各有关地级市扶贫办（局）：

现将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6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扶贫培训方向）的通知》（粤财农〔2016〕79号）转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6 年扶持老区发展建设资金

（一）扶持老区发展建设资金只用于解决老区村庄亟待解决的生产生活困难。

(二) 扶持老区发展建设资金下达到市，具体分配到县（市、区），由县定项目，省不指定项目。各县（市、区）在收到市下达文件后的 1 个月内安排到项目，并填写《2016 年扶持老区发展建设资金项目使用统计表》（附件 1），于 6 月 30 日前，由市汇总报省扶贫办。逾期不报的，下一年将不再安排该专项资金。

二、2016 年度省扶贫培训专项资金

(一) 各有关县（市、区）扶贫办（局）应按省下达的培训任务计划，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老区建设及扶贫培训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14〕408 号）和《关于申报广东省扶贫培训基地的通知》（粤贫办〔2005〕34 号）的要求，认真组织贫困农户进行种养实用技术和短期技能培训工作。

(二) 各有关市、县（市、区）扶贫办（局）要切实加强扶贫培训资金的监督管理，严禁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扶贫培训资金专款专用。

(三) 各有关市、县（市、区）扶贫办（局）在 5 月 30 日前，将 2016 年度扶贫培训专项资金的使用方案，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参训人数、时间安排等，由各市扶贫办（局）汇总后填写《2016 年省财政扶贫培训计划汇总表》（附件 2），报省扶贫办备案。

(四) 各有关市扶贫办（局）要在 2016 年 12 月底前完

成该专项资金的培训任务，填报《2016 年省财政扶贫培训实施情况汇总表》（附件 3），并向省扶贫办报送扶贫培训工作总结（包括省扶贫培训基地培训计划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

- 附件：1. 2016 年扶持老区发展建设资金项目使用统计表
2. 2016 年省财政扶贫培训计划汇总表
3. 2016 年省财政扶贫实施情况汇总表
4. 关于下达 2016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扶贫培训方向）的通知（粤财农〔2016〕79 号，复印件）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6 年 4 月 28 日

（联系人：张少勇，电话：37876367，传真：37876370；
方流，电话：37876381，传真：37876374）

附件 1

2016 年扶持老区发展建设资金项目使用统计表

市扶贫办（局）（盖章）

县、市 (区)	乡镇 (街道)	村委	项目简介	资金安排额度 (万元)

2016 年省财政扶贫培训实施情况汇总表

市

县、市 (区)	时间	地点	名称	培训 内容	培训方式	培训 人数 (人)	培训 天数 (天)	转移就业 人数 (人)	经费 (万元)	培训覆盖 村数 (个)	是否属 贫困村
合计											

注：电子版报送至：fpbywc@126.com。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审核人：

广东省财政厅文件

粤财农〔2016〕79 号

关于下达 2016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 工作专项资金（扶贫培训方向）的通知

有关地级市财政局，有关财政省直管县（市）财政局，省农业厅：
经商省扶贫办，现将 2016 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
（扶贫培训方向）下达给你们（具体地区、单位和金额详见附件），
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收文后尽快将资金下达各有关县（市、区）或项目承担单位。下达市县的资金，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由县（市、区）财政部门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暂不具备国库集中支付条件的，按照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05〕117 号）规定实行财政报账制管理。安排给省级单位的资金，按照国库集中支付规定办理资金

拨付手续。

二、各级财政及扶贫部门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东省老区建设及扶贫培训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14〕408号）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保证资金及时到位和专款专用。如发现挤占、截留或挪用等违规行为，一经查实，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427 号）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此项资金作为新时期扶贫开发投入的资金来源，纳入新时期精准扶贫的统计范围

三、此项资金请列入 2016 年度“农林水事务—扶贫—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的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附件：1. 2016年扶持老区发展资金安排表

2. 2016年扶贫培训资金安排表



附件 1

2016 年扶持老区发展资金安排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市县	金额
全省合计		1400
一	汕头市	68
1	潮阳区	25
2	潮南区	25
3	龙湖区	5
4	澄海区	13
二	韶关市	37
1	新丰县	8
2	乐昌市	5
3	始兴县	9
4	曲江县	5
5	浈江区	5
6	武江区	5
三	河源市	44
1	源城区	5
2	东源县	23
3	和平县	16
四	梅州市	35
1	梅江区	5
2	梅县区	20
3	平远县	5
4	蕉岭县	5
五	惠州市	49
1	惠阳区	10
2	惠城区	5
3	惠东县	22
4	龙门县	12
六	汕尾市	24
1	汕尾城区	24
七	江门市	11
1	恩平市	11
八	阳江市	30
1	江城区	5
2	阳东区	12

序号	市县	金额
3	阳西县	13
九	湛江市	93
1	遂溪县	35
2	吴川市	25
3	霞山区	5
4	赤坎区	5
5	坡头区	8
6	麻章区	15
十	茂名市	43
1	信宜市	22
2	电白区	16
3	茂南区	5
十一	肇庆市	15
1	四会市	5
2	鼎湖区	5
3	高要市	5
十二	清远市	34
1	清城区	5
2	清新县	9
3	阳山县	5
4	佛冈县	5
5	连州市	10
十三	潮州市	36
1	潮安区	31
2	湘桥区	5
十四	揭阳市	20
1	揭东区	15
2	榕城区	5
十五	云浮市	20
1	云城区	5
2	郁南县	10
3	云安县	5
十六	财政省直管县	841
1	南澳县	5
2	南雄市	18
3	翁源县	13
4	仁化县	5
5	紫金县	26
6	龙川县	30
7	连平县	12

序号	市县	金额
8	兴宁市	18
9	五华县	39
10	丰顺县	27
11	大埔县	27
12	博罗县	32
13	陆河县	16
14	海丰县	40
15	阳春市	18
16	雷州市	32
17	徐闻县	10
18	高州市	27
19	封开县	5
20	怀集县	10
21	广宁县	22
22	英德市	25
23	饶平县	30
24	揭西县	38
25	惠来县	31
26	普宁市	82
27	罗定市	25
28	乳源县	5
29	陆丰市	63
30	廉江市	47
31	化州市	45
32	德庆县	8
33	连南县	5
34	新兴县	5

附件 2

2016 年度省扶贫培训专项资金安排表

金额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	贫困人口	金额	备注
全省合计		1,762,472	1400	
一	市县小计		1250	
(一)	汕头市	80,001	45	
1	龙湖区	1,405	1	
2	澄海区	5,971	3	
3	潮阳区	35,729	20	
4	潮南区	36,896	21	
(二)	韶关市	47,603	26	
1	乐昌市	16,805	9	
2	始兴县	9,422	5	
3	新丰县	9,813	6	
4	浚江区	1,992	1	
5	武江区	2,393	1	
6	曲江区	7,178	4	
(三)	河源市	101,322	59	
1	市本级		30	
2	源城区	4,446	2	
3	东源县	25,218	14	
4	和平县	23,735	13	
(四)	梅州市	50,231	58	
1	市本级		30	
2	梅江区	5,650	3	
3	梅县区	23,636	13	
4	平远县	12,384	7	
5	蕉岭县	8,561	5	
(五)	惠州市	17,626	10	
1	惠东县	11,614	7	
2	龙门县	6,012	3	
(六)	汕尾市	13,152	37	
1	市本级		30	
2	汕尾城区	9,151	5	
3	红海湾	4,001	2	
(七)	阳江市	42,084	23	
1	江城区	9,655	5	
2	阳东区	14,029	8	

序号	单位	贫困人口	金额	备注
3	阳西县	12,543	7	
4	海陵区	2,631	1	
5	阳江高新区	3,226	2	
(八)	湛江市	102,121	82	
1	市本级		30	
2	吴川市	28,165	16	
3	遂溪县	32,104	18	
4	赤坎区	1,055	1	
5	霞山区	2,129	1	
6	麻章区	8,007	4	
7	坡头区	8,479	5	
8	开发区	7,153	4	
9	南三区	4,921	3	
(九)	茂名市	120,404	96	
1	市本级		30	
2	茂南区	18,481	10	
3	电白区	52,567	29	
4	信宜市	49,356	27	
(十)	肇庆市	12,882	32	
1	市本级		30	
2	高要区	4,189	2	
(十一)	清远市	53,898	73	
1	市本级		30	
2	清新区	21,642	12	
3	阳山县	19,136	11	
4	连州市	22,687	13	
5	佛冈县	12,075	7	
(十二)	潮州市	31,466	17	
1	潮安区	25,991	14	
2	湘桥区	4,367	2	
3	枫溪区	1,108	1	
(十三)	揭阳市	9,785	36	
1	市本级		30	
2	榕城区	2,632	2	
3	揭东区	7,153	4	
(十四)	云浮市	55,949	61	
1	市本级		30	
2	云城区	7,603	4	
3	云安区	16,021	9	
4	新兴县	14,013	8	
5	郁南县	18,312	10	

序号	单位	贫困人口	金额	备注
(十五)	财政省直管县		595	
1	南雄市	16,182	9	
2	仁化县	11,782	7	
3	翁源县	17,244	10	
4	乳源县	9,017	5	
5	紫金县	54,665	30	
6	连平县	24,881	14	
7	龙川县	47,923	27	
8	兴宁市	47,989	27	
9	大埔县	21,402	12	
10	丰顺县	33,880	19	
11	五华县	82,374	46	
12	博罗县	4,086	2	
13	海丰县	36,040	20	
14	陆丰市	72,484	40	
15	陆河县	17,902	10	
16	阳春市	37,722	21	
17	雷州市	88,034	49	
18	廉江市	51,629	29	
19	徐闻县	42,212	23	
20	高州市	36,708	20	
21	化州市	43,126	24	
22	广宁县	12,956	7	
23	德庆县	5,535	3	
24	怀集县	26,458	15	
25	封开县	8,693	5	
26	英德市	43,002	24	
27	连南县	11,481	6	
28	连山县	7,853	4	
29	饶平县	31,457	18	
30	揭西县	34,722	19	
31	普宁市	6,689	4	
32	惠来县	32,761	18	
33	罗定市	50,141	28	
二	省级小计		150	
1	省扶贫办	全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培 训班	65	委托各市和广东省南方扶 贫开发研究院培训
2	省扶贫办	全省产业化扶贫培训班	10	一期4天共56人

序号	单位	贫困人口	金额	备注
3	省扶贫办	全省金融扶贫及村级互助资金试点工作培训班	27	二期 4 天共 150 人
4	省扶贫办	《广东省精准扶贫关键性战略、实践经验与创新模式研究》课题研究	18.5	进一步理清我省实施精准扶贫战略的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完善配套政策,为省委省政府扶贫决策提供高水平、高质量、可操作的科研成果。
5	省扶贫办	《扶贫标准与脱贫标准的确定研究》课题研究	19.5	借鉴国内外研究成果,确定扶贫标准和脱贫标准研究方法及相关指标;建立适合广东的扶贫标准和脱贫标准指标体系;结合广东省情和扶贫政策目标要求,提出扶贫标准和脱贫标准。
6	省扶贫办	扶贫政策资料汇编	10	2500 册

序号	项目	负责人	备注	说明
1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3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4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5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6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7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8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9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0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1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2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3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4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5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6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7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8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19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20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陈开枝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扶贫办。

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16年4月12日印发

